# 2025年富兰克林读后感100字(模板13篇)

来源：网络 作者：紫陌红尘 更新时间：2025-07-14

*富兰克林读后感100字一先记下这本书有多少篇，内容主要讲什么。再记下其中的要点是什么；还要写出自己的看法，写出自己的意见。除此之外，还摘出其中精彩的话，说出自己的看法。依照韩愈的读书方法，对富兰克林的生平事迹有了更进一步的了解，其中的精彩语...*

**富兰克林读后感100字一**

先记下这本书有多少篇，内容主要讲什么。再记下其中的要点是什么；还要写出自己的看法，写出自己的意见。除此之外，还摘出其中精彩的话，说出自己的看法。依照韩愈的读书方法，对富兰克林的生平事迹有了更进一步的了解，其中的精彩语句让我爱不释手。现在想起来，读好书应该反复读，读出趣味来，读出自己的感悟与看法。

《富兰克林自传》这本书共有四篇。第一篇主要写富兰克林年少时如何自学成才以及个人事业的发展；第二篇讲述了富兰克林本人对读书的乐趣、道德圆满计划的实施、日常生活的时间分配计划表；第三篇写富兰克林苦学多种外语、如何热心开展公益事业及对自然科学的贡献；最后一篇因他未写完就撒手人寰，只是介绍了他本人的第一次外交使命。

富兰克林小时候特别喜欢读书，手中所得到的一点钱全都花在了买书上，有时一本书是在晚上借的，而必须在次日一早送还的，他经常振作精神读到深夜。他从十二岁到十六岁的全部生活就是工作和阅读学习，对知识的如饥似渴、对周围世界强烈的认识愿望、对现实的感悟都促使他成为一个真正的阅读者，而且深深影响他以后的思想和道路。想想自己小时候虽然有一段时期特别喜欢看书，但终究因考试分数决定自己的升学前程而放弃了课外书里的美好世界，转向了枯燥、令人生厌的教科书，压抑了自己的想法，也没有时间来感悟现实。现在想想，自己不会独立思考和不会写文章，也就不奇怪了。现在唯一的想法就是：亡羊补牢，只希望为时不晚。

富兰克林青年时期，主要事业是开办印刷所，他的勤劳高出他同行中的任何一个人。当人们已经就寝时，他在工作；当邻居们起床时，他也正在工作。这样的勤劳赢得了他人的信任与尊重，同时也有了口碑，也就有了影响力，同时为他的事业添加了一份助推剂。在青年时期养成的良好习惯，将会极大地影响他以后的生活道路。如此说来，在青年时期，我们应该选定最佳生活之道，习惯会使我们快乐无比。在做事业的同时，他也犯过很多过错，然而他积极思考，从中吸取教训。他制定了一个道德圆满计划，希望无论何时过着没有错误行为的生活。悖理的习惯必须废除，良好的习惯必须获得和确立，这样才能把握牢固了、始终如一的正直举动。以下就是他的道德圆满计划，值得每一个人效仿和借鉴。

这些道德习惯最好不要同时实行，以免分散注意力，而是应该每次只抓住一条去实行。当掌握一条，然后再进行下一条。在我看来，青年时期就做出如此优秀的计划来当终身的信条，着实不易，若要整个人生都遵守，就更加难上加难了。我们应该学习并效仿他的这种终身道德圆满计划，以达到有意义的目标，而不是朝三暮四，变化不止。有一点，必须提到，他自学了多种外语，比如，法语、意大利文、西班牙文、拉丁文，并且可以流利用外文谈话，阅读外文书。我们在佩服他的同时，也应该为自己敲响警钟，不是么？

此外，富兰克林还是一个非常愿意与人交往的人，他对周围的一切都有浓厚的兴趣，竭力想理解和认识一切。他喜欢与聪明、有学识的人会见，同有趣的人交谈，这是他毕生最愉快和有益的消磨时间的事情。还有一点，就是他的公德心，他认为城里的巡夜制度缺乏规矩，就在报纸上写了一篇文章，提出要改变这些不合理制度的现象；他还组织了“联合救火会”，为居民提供了有效的防火方法。不得不说，他是一个热爱生活，观察生活的人，看到生活中不合理的、需要改进的，就想办法，并且付诸于实践。

读完此书，我们应该汲取书中的营养，用于自身的需要，伴随自己以后岁月的成长。我相信，以后的道路因为有了富兰克林的指导会变得更加清晰明了；以后要面对的困难因为有了富兰克林的事迹而不再让我们畏缩不前；以后的心灵因为有了富兰克林的缩影会变得更加的美丽。

**富兰克林读后感100字二**

本杰明·富兰克林，18世纪美国最伟大的人物之一。这次我特地找出时间，怀着崇敬的心情读完了这本书。

在我的头脑中最终形成了这样一个富兰克林的形象：充满了永生不竭的动力；致力于完善自己和社会进步的热情；精明且和蔼可亲的态度；谈笑风生、无所不在的魅力；甘于平凡的情怀；善于妥协和解、充满把握机遇的天赋；朴实的外表；愤世嫉俗，积极投身于政治的热情和抱负、脚踏实地、讲究实际的作风和随机应变的策略；关注人性因素的理性主义；刻薄的讽刺和冷面的幽默：这一切都集众人体现在了富兰克林身上。

从富兰克林本人及其相关人和事上，我学到了许多。

首先，他有着对一件事的执著与专注。在富兰克林16岁时，曾坚持改写《旁观者》的第三卷，用以练就文章的语法和章法。但当时的他正在当学徒，白天要做工活，只有晚上或早上上班之前去做这些练习。所以一星期天，他就设法逃避上教堂做礼拜，尽量抽出时间。我由此联想到现在的我们：做一件事总是三分钟热情，没有执着的精神与顽强的毅力。双休日更是在电脑前度过，哪里还有一门心思做有用和有益的事。

再次，我还学到了与人交流的技巧：不要固执己见，不要用生硬的词语，更不要以教训的口吻去教导别人。“我风圈善良的聪明人，了不削弱他们行善的能力，切勿采取独断式的自以为是的说话方式。因为这种说话方式常引起人的反感，更容易使人产生抵触的情绪，常常达不到交流思想、传达感情的目的。因为你的目的是在教诲别人，讲话时分武断态度有时会引起反驳，使人不以为然因而是公正的讨论成为不可能”富兰克林这样说。

另外，还从他和他的朋友的身上了在公共生活的常规。当富兰克林再次回到到费城时，暂时是在凯谋的印刷铺。有一次，他们接到了新泽西州的一笔生意，尽管凯谋当时是老板，但是议员们对富兰克林以礼相待，对凯谋却很冷淡，甚至可以说是反感。原因就在于凯谋的脾气很古怪，他不懂在公共生活的常规。他常常粗鲁的驳斥人们一致公认的观点，而且衣冠不整，极为邋遢，狂热的坚持某些宗教信条，而且有些无赖气。试想，在当时的社会，在那个上流阶层，文雅是他们的通行证，怎能容忍这么鄙俗的人呢？

当然，我从富兰克林身上学到的绝不仅仅只是这三点，还有贫穷但不失信、乐于助人、正直真诚、热爱工作、安贫若素……我若一一相近的列出并以例证，那就不是一两千字能说完的。总之，富兰克林身上有许多美德值得我们学习，在此列数一些希望能对读者有所帮助：

1、节制：食不可过饱，饮不得过量。

2、缄默：避免无聊闲扯，言谈必需对人有益。

3、秩序：生活物品要摆放有序，工作时间要合理安排。

4、决心：要做之时就下决心去做，决心做的事一定要完成。

5、节俭：不得浪费，任何花费都要有益，无论是于人还是于己。

6、勤勉：珍惜每一刻时间，去除一些不必要之举，勤做有益之事。

7、真诚：不损害他人，不使用欺诈手段。考虑事情要公正合理，说话要依据真实情况。

8、正义：不得损人利己，履行应尽的义务。

9、中庸：避免任何极端的倾向了，尽量克服报复心理。

10、清洁：身体、衣着要力求清洁。

11、平静：接触不必要的烦恼。也就是指那些琐事、常见的和不可避免的不顺利的事。

真心的希望大家能够生活中严格要求自己，努力向富兰克林的美好品性靠齐，做一个有益于他人有益于社会的好公民。

**富兰克林读后感100字三**

看这本书之前，对富兰克林的了解只限于中学物理课本。

看了前言之后就迫不及待的想看完，因为被他太多的经历和特质所吸引。

那是一个时代，人们以科学作为茶余饭后谈资的时代。以人的学识和品格作为标准的时代。

而生在这个时代的富兰克林，即使因为家庭因素辍学学习印刷技术，当了很多年工人。仍然靠着自己的勤奋，智慧，还有人格魅力成为了一个伟大的历史人物。

他也犯过很多错误，这些错误，在自传当中他都毫不忌讳的写出来了。于是我们看到的是一个活生生的人，会犯错也会后悔与自省，经历和克服过各种艰难，不断的努力，最终成为美国历史上名垂青史的人物。

这不是一本完整的自传，于我而言却是完美的。少了很多刻意的修饰，只是朴实的叙述，评论，还有教诲。他甚至没来得及写完便长辞于世。留下的，是读者无限的感动，感慨，还有反省……

**富兰克林读后感100字四**

《富兰克林自传》是富兰克林(benjaminfranklin，1706.1.17-1790.4.17)本人对自己前半生(1706-1757)的一些回顾。书的重点固然是富兰克林总结的经验教训；另一方面，该书也为我们了解十八世纪中前期美国的社会面貌提供了一个绝佳的切入点。

书中表现的美国社会，大致有以下四个特点：

一，浓厚的商业氛围，或者说是资本主义氛围。作为资本主义先驱英国的殖民地，美国早在十八世纪初期就建立了完整的现代商业制度。与人合伙开一间小小的印刷铺，必须确定各人的股权和产权。开店的资金，既可以来自向他人的借款，也可以来自抵押物业向银行的贷款。如果债务超出了资产，就有被宣告破产的危险，不仅店铺会被关闭，资产被变卖以抵债，还可能背上牢狱之灾。与视商人为寇仇，全力打压商人的中国古代社会不同，政府与商人互相依赖。政府的请愿书、选举票、法律书籍，甚至发行的纸币，都要委托印刷商印刷；而商人一旦在政府任职，又会利用职务之便拓展自己的生意。富兰克林在当上宾夕法尼亚州议会秘书后，“有很多机会与议员们维持联系”，这种关系替他“招揽了印刷选举票、法律、纸币和其他零星的公家生意”；在当上费城邮务代办后，富兰克林借便利的信件来往增加了自己办的报纸的发行数，招徕了更多的广告，大大地增加了自己的收入。

更让人印象深刻的，是在这种商业氛围下催生的重视实利的倾向以及功利主义伦理观。富兰克林8岁时被父亲送到语法学校念书；一年后，由于家庭人口多，负担不起大学求学的费用，同时看到“许多受过大学教育的人日后穷困潦倒”，他父亲又将他送到书算学校，10岁时干脆将儿子接回家帮助营业。12岁时，富兰克林显露出写作天赋，写了两首应时故事诗，其中一首还热销镇内外；父亲却嘲笑富兰克林的诗歌，因为他认为“诗人一般是穷光蛋”。富兰克林有一个朋友雷夫，喜欢研究诗，深信自己会因此成名发财；但他的朋友奥斯朋却劝他经商，靠着勤勉和规矩积累资金。富兰克林也赞成写诗只是为了改进散文写作的语言风格，而散文是他“发迹的一种主要手段”。富兰克林认为，不能够因为《圣经》提倡或禁止某些行为，就说这些行为是道德的或不道德的，而要看这些行为是否对我们有利。基于这一原则，他认为“没有一样东西能像道德一样使人发财致富”。

二，极其有效的民众自治机制，以及民众对公共事务表现出的极大热情。书中，费城的许多公共事业都是由民众自己组织的：修建大学、医院、孤儿院、教堂的资金全部来自民众的捐赠；而在组建志愿消防队和抵抗法国人与西班牙人的义勇军的过程中，民众更是出钱又出力。难能可贵的是，这些行为既不是出于盲目的一时冲动，也不是政府或权威威逼利诱的结果。通常情况下，都是先由富兰克林或其他人写文章指出发展某种特定的公共事业的必要性，以及用何种方式发展，人民在经过充分考虑和讨论后再作选择。募捐活动结束后，捐款人还会选出理事会管理捐赠的资金，监管工程进度，以及管理完工后建筑的使用。这些举措都有力地保障了公益事业的可持续发展。

三，宗教信仰自由。许多人之所以背井离乡，不远千里地来到美国，就是为了躲避严酷的宗教迫害——富兰克林的父亲就是其中的一员。因此，宗教信仰自由自然成了他们的共识。在书里面可以看到各种各样的宗教：富兰克林从小在长老会的教导下长大，后来改信自然神教；在他接触的人当中，有法国先知派教徒(frenchprophets)，有教友会教友(quakers)，还有弟兄派教友，以及来自德国浸礼会和爱尔兰的教士。他的老东家凯谋，一个文化程度不高的印刷商，甚至想自创一个新的教派。不同的教派之间即使发生争执，也仅限于嘴仗和笔战。最能体现宗教信仰自由的要数下面这件事：1739年，爱尔兰的巡回传教士胡飞特牧师来到主要信仰教友会的费城讲道，受到当地牧师的排挤，只能在露天说教。尽管如此，仍然有来自不同教派的人前去听讲，并提出了建造新教堂的计划，很短时间内就募集了足够资金并兴建完工。完工后，管理教堂的董事会明文规定，任何宗教的教士要对费城人说教时都可以使用该该教堂，因为教堂的修建不是为了某一教派的方便，而是为了方便全体人民。

四，当时美国各州的政治制度可以说是英国君主立宪制的一个复本。权力分别掌握在总督和州议会手上，两者互相制约；在宾州，前者由业主任命，后者通过选举产生。所谓业主，就是指英国国内一些根据英王特许状享有该州土地的一些大贵族。作为人民代表，议员们认为业主和人民都要交税；但业主们为了自己的利益，命令他们的代理人——总督阻挠议员们提出的征税法案。两者一直在此问题上争执不下。在富兰克林担任宾州议员期间，前后历经三任总督，最终才在1757年以议会的获胜而告终。

既然书的主角是富兰克林，那么当然不能不提到他。书中，他根据自己的生活经历提炼出许多处事为人之道。他在年少时十分爱好争辩，以驳倒对方为荣；但他逐渐认识到这样做既不能交流思想，又不能增进感情，因此要用谦逊的口吻表达自己的意见，这样即使双方的讨论能够深入，又容易说服别人。他是多项公益事业的发起人，但在推广自己的计划时，他总是称受某人的委托；如果不这样做，有人就会妒忌他所获得的名誉而反对计划的实施。在他参选州议会秘书时，他遭到了一个有势力的议员的反对；他没有卑躬屈膝地巴结那个议员，而是请那个议员帮了一个忙，,后来他们的友谊一直持续到那个议员死为止。因此，“假如一个人帮了你一次忙，那么以后他会比受过你恩惠的人更乐意帮助你。”

除了具体的建议和忠告，富兰克林还提出了一个打造完美品德的计划。在他22岁的时候，他想克服自己身上所有缺点。起初他认为，只要知道什么是善，什么是恶，就会只做好事不做坏事。但他逐渐发现，“习惯会利用一时的疏忽，理智有时又不是癖好的对手”。因此必须戒除坏习惯，培养好习惯。他编制了一个美德培养表，将自己希望获得的美德都列在上面，每天对照表单检查自己的过失。他认为坏习惯就像花园里的野草，不能指望一下子都把它们拔光；因此在一个时期内应该着重培养某一项美德，当自己认为这项美德已经达到了，再去培养下一项。当所有的美德都已经训练过一次后，又从头开始，直到形成习惯为止。富兰克林承认，这个计划虽然未能帮助他达到完美境界，而且差得很远，但靠着这个计划他比做这种尝试前好得多快乐得多了。正如临摹字帖的人，或许他们永远不能达到像帖本一样卓越的书法水平，但在临摹的过程中他们的书法必然有很大提高。

总的来说，《富兰克林自传》向我们表明，出身寒微、受教育程度低并不能成为一个人平庸不前的理由。只要有决心并坚持不懈，每个人最终都能改变自己的命运。套用哈耶克在《通往奴役之路》里的一句话：在人生发展的道路上，没有什么是不可能的；使其成为可能的，是决心和行动。

**富兰克林读后感100字五**

很多人都看过美国经典励志读物《富兰克林自传》。但“一千个读者，就有一千个哈姆雷特”，每个人的体验感受不尽相同。

富兰克林先生的一生是如此简单而馥郁，朴素而芬芳。它有一种不可抵抗的诱惑力，让我沉浸其中，回归安宁。慢慢品读，这位温文尔雅的老人用一种朴实无华的语言向你娓娓道来。行文节制法度，句法自然简单，用字准确生动。他代表了一种精神，一代人，一个世界的追求……

本杰明·富兰克林先生出生在一个贫寒家庭。因为家境贫困，他先是辍学到小商店打杂，12岁的时候在哥哥的印刷厂当学徒……20岁那年，他就已经在费城自营一家印刷厂了。20年间，他住得简陋，吃得简单，过着艰苦的生活。生活虽然很苦，但强烈的求知渴望和热情，让他想尽一切办法，挤出一切时间和金钱来实现读书的梦想。他用普通工人四分之一的伙食费来维持最简单的生活，用最少的花费干最多的活，把读书当成自己一生唯一的最大的娱乐。于是，年纪轻轻的他就通晓英语、法语、意大利语、法语、西班牙语、拉丁语，熟悉了历史、地理、政治、经济、科技等。勤勉和诚实成就了一名伟大的政治家、科学家、实业家。正如杰斐逊这样说，本杰明·富兰克林是他生活的时代和国家中，最伟大和最出色的人。

我喜欢富兰克林，发自肺腑地折服。从贫寒里取得幸福，从战争中取得和解，从苍天处取得闪电，从暴君处取得民权。他不但实现了自己最初的梦想，也给人类带来了幸福。他参与起草了《独立宣言》，促成法美同盟的缔结，又为身边的人带来琐碎的方便，为同事提出合理的建议，在大气电方面做出伟大贡献，创办了宾夕法尼亚大学……用中国的一句古话讲，富兰克林先生是“正其义不计其利，所其道不计其功”。在现代的社会中，我们更应该结合当代社会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用这种正能量来不断激励自己，更好的为社会服务。我们的国家现在正处于清正的发展趋势下。正需要这种正能量的传递与精神。在现在的时代里人们对物质的不断需求，对生活的不断追赶，容易让自己迷失与失控。更要用这种思想不断矫正自己，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规范自己的行为与思想。用正确的价值观来维护自己的梦想。

本杰明·富兰克林先生的写照，带着悠悠哲思，富兰克林成为世界追逐的共同偶像。他在我徘徊时，让我懂得决断，懂得远离狭隘，拒绝平庸，寻找属于自己的精神内核，发掘生活的真情趣。

工作的时候，曾经有过一段短暂的彷徨工作生活。想起最初的抱怨，最终的坚持，或许是《富兰克林自传》给了我力量，让我学会在繁琐的工作中感受细微的幸福，在人际交往中体会相知的愉悦。时刻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来规范自己，无论是在工作中还是在生活中。有时换一种心态去生活，换一种心态去体验。经历让我了解不一样的文化，接触不同的人群，多一种体验，多一次学习。我们一直在路上，在不断地学习和进步中，拥有更宁静的精神内核，变得更加稳健，更加前瞻。让我们与时代共成长！

**富兰克林读后感100字六**

开学这么久了，一向想好好看几本文学一点的书。前些天听哥哥推荐，去图书馆借了本富兰克林自传。其实说实话，我的文学功底实在太差了，自己知道这样是不行的。

初借这本书，根本不知道这人是谁，呵呵，回来之后，听寝室说了下，才知道，原来他就是美元上那人，对了，还是放风筝引电的那人。

刚开始看这本书的时候，觉得不怎样喜爱，正因觉得资料很平淡，而且他的自述经历没有想象中那么惊天动地。耐着性子慢慢的往后看，突然觉得不知不觉中有些领悟了。有一种喝茶的感觉，开始的时候觉得没什么太大的品味，越喝越香，越喝越让人感觉精神振奋，觉着还有那么点味道。

以前看书都没写过什么总结，而这次突然间有种想法，或者说启示吧。书里小富说到，要写些于人于己都有用的东西，要做些于人于已都有用的事，我自知自己写东西不怎样，但想以此为开始，自己多总结，多进步，多提高。总的来说，我觉得这是一本不错的书，能从中慢慢感悟很多事理。

感悟一：一个人想成功，务必一步一个脚印的往前走，前途的道路不可能一帆风顺，也不可能一夜成功，只有不断的发奋，不断的进步才行。富兰克林早期也是从一个印刷匠开始发奋，没有什么背景，没有什么人帮忙，靠着自己不断的发奋，一步一步的成就了明天的事业。困难只是暂时的，只要能坚持下去。

感悟二：知识就是力量，不多读书不行啊。富兰克林自说，他一生最大的爱好就是读书。他每一天至少要花一两个种头的时刻在书本上。“我从不把时刻浪费于酒店、赌博或任何一种的恶劣游戏，而我对于事业的勤劳仍是照旧，不厌不倦。”喜爱阅读，始终是富兰克林最强烈的嗜好和研究世界并扩大知识的最主要的源泉。富兰克林所获得的各领域的广泛的科学知识是自我教育和阅读的结果。说到这儿，我想到了我此刻条件这么好，正是读书的好时期，不多读点书，简直亏大了。

感悟三：勤俭！勤俭二字在其一生中占了很大分量。他用自己的一生践行着勤俭二字的好处。其实这点我还是比较有感触的，在高中的时候，我时常提醒自己的一句话就是勤以修身，俭以养德。我觉得这句话说的真是很有道理。富在其自传中以提到，勤俭的人必将站在上帝的面前。

感悟四：做一个全能型人才。全方位树造自己，使自己具有较强的潜质，这潜质包括社交，学习，生活等各方面。

感悟五：要有一颗善良的心，要有一颗为社会奉献的心，要有全社会全世界的职责心，要想不背历史所遗忘，那么我们就得做出一些对社会有意的事情来。也只有有这份心，我们才能站在另一个高度。

感悟六：道德圆满计划。

**富兰克林读后感100字七**

这是一本自传体小说，作者是富兰克林。他写这部小说大概有80岁左右，自己撰写人生历程的自传体实属罕见。读过的一些自传体小说，如《苏东坡传》、《拿破仑传》和《穷查理宝典》等，这些自传体都是他人研究历史资料后撰写而成，非书中主角原型创作。

美国有两位知名的富兰克林，一位是开国元勋本杰明·富兰克林；另一位是美国总统富兰克林·德拉诺·罗斯福。对美国历史不清楚的读者很容易混淆两位人物，我们只要记住本杰明·富兰克林，就容易区分两位。他是位大发明家，他著名的雷电实验写入初中教材，激发学生学习科学的热情。

整本书讲述富兰克林年轻时成长经历，在美洲的工作经历，合计四个部分。这四个部分涵盖他的整个人生经历，也让我们知道从他身上可以学习的优良品质，另外一部分是他在美洲的工作经历，揭露历史背景和社会现象，以及美国独立的前因后果。

富兰克林是英国人，他们全家是清教徒由于受到英国国教迫害而远渡重洋，定居于波士顿。他父亲娶了两位老婆，生了十八个孩子，富兰克林是其中最小的一个儿子。由于孩子多，家庭贫穷，富兰克林念过两年书后便辍学在家，由父亲安排学习手艺，那就是印刷术。

他的父亲虽然只是一名普通的工人，但是对他的影响挺大的，尤其是在品德的养成中，给予很大的影响，这些为他日后与他人的合作关系奠定非常好的基础。从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能感觉到他非常聪明，学习能力强，任何新技术他接触一段时间便会做得紧紧有条。还有他喜欢读书，那个时代的书籍特别稀少，他会搜寻镇上的书籍阅读，有感触的书籍他会来回阅读，学习其中的技巧，不停琢磨对比，直到自己的文章也能达到书籍的程度。

热爱学习，刻苦勤奋，勤俭节约是我对他青年的深刻印象，为了能继续读书，他将自己转成素食主义者，这样可以节省一笔费用购买书籍，继续读书。

十七岁的人总是想仗剑走天涯，他也不例外。经过好朋友的帮助，他悄悄搭乘一辆船前往费城的船，根据自己的印刷手艺找到一份工作，因为自己爱读书遇到一群志同道合的朋友，有些人与之形成深厚的关系。书中提到的人物名字数不胜数，这些人的出现不是偶然，因为他们被他的学识、德行和思想折服，所以大部分人都与他保持着朋友的关系。

随着他的德行越来越好，比如勤奋刻苦的工作，他人睡觉时他仍在工作，勤俭节约的生活，很少去酒吧或者妓 院，持续阅读的习惯，每天都会固定抽出两个小时，并撰写评论等。这些让他在朋友间颇有威望，他的提议主张都会被采纳。

在美洲定居时，他是名商人，需要维持自己的生活保持自己的盈利，他又是名热衷民众事物的积极者，促使本镇越来越好。他也因为威望高被选为议会议员，高票通过，至此他开始在政治上展露头角，凭借着胡萝卜加大棒的方式，将事情办理的妥妥帖帖。

总结富兰克林的人生，带来的启示：一是他的自律，超级自律，总共13条原则，他会一条条地坚守，直到第一条完成才会联系下一条。二是他的阅读，他喜好阅读，每天都花两到三个小时阅读，别人休息时他在阅读，他还琢磨书中提到的方法，应用于自己的写作中，从文中知道他的写作能力特别强，与他人的信件以及制定的一些合同协议章程等，他的文笔优美，逻辑严谨，针对时事评论文章也一针见血，在大家中广为翻阅。

每个人的成功都不是偶然，是他持续努力付出后的必然结果，从富兰克林的自传可以看出这点。

**富兰克林读后感100字八**

本书分两部分：第一部分，写给家人看的，主要是年轻的他，以及成长的细节，也是本书的重点；第二部分，写给世人看的，主要是年长的他，事业的经历，对政治感兴趣的，可以多看看。

摘要：

父亲的餐桌教育：请邻居吃饭边吃边聊，父亲有意向孩子灌输，大人的人生智慧，作者另外还觉得，因为听的津津有味，反而忽略食物，没养成贪食的习惯。

作者酷爱写作，有一种方法提高技巧，通读完好书，用自己文字复刻，然后再与原文对照，反复琢磨措辞。

作者开创了自己的圈子：秘社。为了保证圈子纯洁，限定了人数，但影响力与日俱增，不得不扩大，于是巧妙的让大圈子的人，再开辟自己的小圈子，与大圈子有联系，但也有所保留。为了圈子更有意义，提前发布议题，让大家好准备；为了圈子稳固，颁布了制度，如恶意争论的小处罚等。

朋友对他的评价，指出他对出生观，即高低贵贱，并不挑剔抱怨，而是将道德品质，如同信仰一般，时刻铭记。这位朋友赞扬人的方式特别，喜欢借用第三者赞扬，然后自己再锦上添花。

对于合伙开创的事业，作者总是不以开创者自居，将这种荣誉让与渴望的人，一来避免嫉妒，二来万一黄了，自己也不用背黑锅，将来发展的好了，再有机会提及不迟。

十三条德行，可以根据个人不同设定，原则是，发现阻碍进步的毛病，循序渐进不急于求成，列清单进度表，即便完成也要复查。

指出别人缺点的方法，首先肯定其观点，特定情况的正确性，再质问本情况是否妥当，然后提出适合本情况的思路或者方法，这样更便于沟通。

对于关系一般，甚至有点不顺眼，但不至于结仇还值得挽回的关系，可以采取主动请求帮助的方法，请求帮助是一种变相的认同，双方也好下台。

对于幸福感的理解，偶尔强烈的狂喜，相比点滴积累的小乐趣，后者可能更有吸引力，也是培养我们，勤勉踏实的人生观。

**富兰克林读后感100字九**

富兰克林生于1706年，卒于1790年。他的一生几乎贯穿了整个十八世纪。18世纪是理性启蒙时代，崇尚科学，追求个人自由。

富兰克林六十五岁才开始写这本《富兰克林自传》。富兰克林在材料取舍上，主要以教育后代为出发点，体现了作者勤奋、乐观、宽容、积极进取，不断完善自己、造福社会的精神。

《富兰克林自传》以讲故事的方式，娓娓道来。对一些现象的评论风趣幽默又不失智慧。比如对于“虚荣”的评论就很有意思

人大多不喜欢他人爱慕虚荣，而自己的那颗虚荣心再大也安之若素，然而我无论在哪里遇到虚荣，总是以礼相待，因为我相信，虚荣对于爱慕者也好，对于他周围的人也好，往往都是有益无害的。

选取几个侧面来说明一下我阅读《富兰克林自传》后的感想。

阅读给富兰克林带来了重大影响。

传记的第一部分，是富兰克林写给儿子威廉的信。信中详细描述了富兰克林小时候嗜书如命的情景。富兰克林的父亲也是因为看他喜欢看书，才决定让他做一名印刷工，后来他财富自由就从开办印刷厂开始的。

年轻人多读名人传记，对于培养自己的世界观、人生观有很大帮助。富兰克林年少时对希腊作家普鲁塔克的《希腊罗马名人传》百读不厌。《名人传》由46篇传记组成，大部分捉对立传，把行为和品性相近的一位希腊人和一位罗马名人列传。罗马帝国与希腊文明一脉相承，相信富兰克林读这些传记，肯定兴趣盎然，收获颇丰。

我给上小学的儿子买了一套最早在台湾编辑出版的《世界伟人传记》，他也是看得津津有味，对于感兴趣的人物，比如《莱特兄弟》更是看了有十多遍。

富兰克林在十六岁的时候，阅读了一本倡导素食的书，就决定开始吃素。他在哥哥的印刷厂打工，因为吃素，就向哥哥要了一半份额的伙食费，自己做素食。由于素食比较省钱，他又拿出伙食费的一半来买书。素食的习惯，使得富兰克林既有钱买书又节省了用餐时间来看书，真是一举多得。

富兰克林还提到阅读对他写作、表达上等方面的影响。他在给儿子的信中用充分的笔墨说明了阅读的乐趣以及对他人生的重要影响，无疑也是想传达多阅读、早阅读的重要意义。

良好的沟通技巧可以做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要推动一件事情按照自己的意愿来发展，离不开他人的支持与协助。在富兰克林自传中富兰克林通过自身成功经验，总结了相关的沟通技巧。

**富兰克林读后感100字篇十**

本杰明富兰克林（1706-1790），美国政治家、报业和印刷店老板、物理学家，第二代英格兰移民后代，历代美国人的精神领袖，被称为“最具有美国精神的人”。总的说来，他的一生可以说是美国梦的绝佳诠释。

富兰克林出生在一个兄弟姐妹比较多的家庭，他的父亲年轻时从英格兰乡下的老家来到了波士顿，靠制作蜡烛这门手艺养活了一大家人。富兰克林是最小的孩子，小时候被父亲给予厚望，希望他成为一名学者，也就是成为与家里其他人不同阶层的人，能够光宗耀祖。一开始将他送到学校学习，学到10岁后可能是因为家里经济条件欠佳，无法保证富兰克林将来读上大学，因此富兰克林开始跟随其已经成年的哥哥学习印刷。他哥哥从英国学到了最新的印刷技术，在波士顿开了一个印刷店，富兰克林作为正式的学徒学习。当时的学徒一般需要签署很长的契约，契约要求学徒要边学边干，给师傅做满一定年限。师傅负责教导学徒成才直到独立，但一般不支付费用，反而往往学徒还要向师傅支付费用。富兰克林跟随哥哥学到了17岁，凭着踏实肯干、认真和聪明，可以说成为了非常熟练的印刷工。因为与哥哥闹矛盾，可以看出哥哥对他非常严厉，把他当成学徒，富兰克林又觉得自己是弟弟，与一般学徒不一样，各种各样的小矛盾导致了富兰克林的离家出走，先到了纽约，再到了费城，1723年在费城加入了一家印刷店。经过几年的打工生涯后，在费城总督的诓骗下，到了英国准备买印刷机器回费城自己开店。由于费城总督最终没有提供开店经费，富兰克林在伦敦的印刷店又打工一年多时间才得以回到费城，加入了一个好朋友的印刷店，经营刚刚上轨道，结果好朋友生病去世，又不得已与人合伙开新店，富兰克林出技术，他朋友父亲出资金。在1730年左右，富兰克林在24岁左右拥有了自己的事业，很快便结了婚，逐步将印刷业务开到其他殖民地。在富兰克林的认真经营下，印刷店的生意蒸蒸日上，他也开办了《宾夕法尼亚报》，收入也逐渐增加，拥有更多时间学习他喜欢的知识，并参与社会公众活动。

随后富兰克林成为费城议员、邮政局局长、外交官，并做起各种科学实验，达到了人生的巅峰。

据统计，他在1750年左右，大概44岁时，年收入已达20\_英镑（相当于总督收入），考虑到当时大部分基层打工人年收入不到50英镑，这份收入已经是中等富裕家庭的收入了。这个收入大概到什么水平呢？收集了一些资料可以让读者有个粗略了解。

在简奥斯丁的《理智与情感》中，奥斯丁通过两位女主人翁的对话，对于20\_镑一年的生活有很详细的描述。玛丽安心中的中等生活（每年20\_镑）：一座庄园房子，仆人（得有十来个），几匹马，马车一架或两架，还要有猎人。富兰克林的时代是在半个世纪以后，考虑到工业革命之前社会物价水平比较稳定，富兰克林本人推崇节俭不爱享受，他中年以后的生活水平应该低于以上水平，但至少几个仆人肯定是雇得起的，他们家也应该算费城的中上层。

以下是出版自英国1861年《华顿夫人的理家守则》中记载的部分人员年薪数据，也很有意思，抄录如下，单位为英镑：

男性仆人年薪：总管年薪40到80，贴身男仆25到50，男管家25到50，主厨20到40，园丁20到40，侍从20到40，低等男管家15到30，马车夫30到40，马夫15到30，低级侍从15到25，杂务侍从8到18，马童6到12。

女性仆人年薪：女管家20到45，贴身侍女12到25，育婴女仆总管15到30，厨师14到30，高级家庭女仆12到20，高级洗衣女仆12到18，打杂女仆9到14，低级家庭女仆8到12，蒸馏室女仆9到14，育婴女仆8到12，低级洗衣女仆9到14，厨房女仆9到14，洗碗女仆5到9。

富兰克林的自传最后一部分写于1790年，写到他1760年左右的生活就没有再继续，主要是因为1790年富兰克林去世，没来得及写后面的内容，也就缺少了对他从政、参加美国独立战争、与儿子反目等等事件的了解。

从他生平来看，起于底层，但聪明且勤奋，一步步打下家业，诠释了勤劳致富；他热心社区和公益事业，参与了教育、医疗、战争、新闻等等各项事业，社会责任感极强；他热爱学习和读书，建立学习社团和图书馆，积极参与科学实验，将科学视为真理，极具开拓精神。从他身上，能看到那种创业者的简朴、实际、认真、踏实、聪明，躬身入局，积极投入到时代之中的向上精神。这种精神，也正是那种朝气蓬勃的美国梦，数百万人的美国梦，铸就了一个新国家的诞生。

富兰克林独立经营后不久就开始印历书也就是年历书籍，持续了几十年。他在年历里面添加了很多他自己喜欢的故事和名言警句，也叫穷理查历书。这些内容后来经过他的整理汇总成一篇文章叫致富之路。印刷年历不仅让富兰克林赚了不少，也满足了他道德教化民众的目标。最早到美国的人大多是清教徒，也有各种各样名目繁多的教派。当时的殖民地会不断有各种牧师来宣扬他们的教派，一般内容也就是涉及如何对上帝、如何理解人生、如何过得更好等等。所以当时的人肯定是有一种精神上的较高追求，就是要宣传自己的宗教信仰。富兰克林虽然一直对信仰哪一种教派并不是特别热心，这可能和他具有科学实验精神有关，但是他会从自己的人生经验中提取有价值的内容，通过他掌握的18世纪的互联网—印刷术，传播给大众。

富兰克林宣传的主要是如何生活，简单的生活和精神的富裕是他所推重的。我列几个他的说法，可以从中窥见他的精神气质。

1.对于政府抽税，他讲到虽然很重，但是生活中还会有许许多多的税，对有些人来说更是难以忍受，懒惰抽我们两倍的税，骄傲抽我们三倍的税，愚蠢抽我们四倍的税，税务局长即使允许减税，也不能替我们减轻或交纳这样的一些税。

2.谁靠希望生活，谁就会空着肚子死去。不劳则无获。

3.我从未看见常移的树，也从未见过常搬的家，能像安定那样兴旺发达。

4.许多田产得而复失，因为女人嗜茶点不去纺织，因为男人不砍柴只贪酒食。

5.夸耀衣着肯定招致灾殃，若要顾及爱好，先要考虑钱囊。

富兰克林的话语就像是家里的老爷爷，絮絮叨叨一些警句格言，不过仍然有很强的现实意义。在富兰克林之后的200多年里，科学从新奇的玩意（18世纪时候美洲有不少人靠做实验卖门票为生）变得更加专业，人类通过几次科技和工业革命创造了完全无法想象的物质财富，按道理不会有饥饿的人，但是我们确实还能看到物质的贫穷和乞讨，更多的是精神的贫乏，人类逐渐被物质和娱乐所奴役。这到底是物质生产的不发达还是精神的缺乏，抑或是制度的不完善。不得不说，富兰克林是一个在新时代门槛上的伟人，阅读他的传记应该能得到一些启发和答案。

**富兰克林读后感100字篇十一**

这本书主要讲述了富兰克林从一位贫困学生家庭的孩子在经历这些种种磨难后成为我们一个问题令人难以置信的通才的成长发展经历。它是通过美国传记文学的开山之作，而且还使自传成为人们一种具有全新的文学体裁。它是一部影响了几代美国人、历经两百余年经久不衰的励志奇书，它包含了自己人生目标奋斗与成功的真知灼见，以及诸种善与美的思想道德教育真谛，被公认为是可以改变了无数人命运的美国企业精神读本。

富兰克林是美国著名的思想家、政治家、外交家、科学家、实业家。 出生在波士顿一家肥皂蜡烛制造商。 他在业余时间学习了法语、意大利语、西班牙语和拉丁语，阅读了大量欧洲国家的历史、哲学和文学，学习了自然科学和政治经济学，最终成为他那个时代的领导者。 他带领美国人民经历了独立革命，并与乔治·华盛顿一起成为著名的领导人。 他是美国最伟大的先驱之一，也是美国民主的创始人之一。 他是美国独立运动的领导人，并参与起草和签署了《独立宣言》和《美国宪法。 他不仅是美利坚合众国的奠基人之一，而且以他才华横溢的人性而闻名，受到所有大师的尊敬。

在他20多岁的时候，他提出了十三个美德来完善自己的人格，使自己在处理世界和处理人际关系方面更加完美。他们是: 节制，沉默，生活秩序，决心，节俭，勤勉，诚实，正义，节制，清洁，冷静，贞洁和谦逊。他一直在尽最大努力做这件事，尽管他很难完全满足自己的要求，他还是坚持下来了。这改变了富兰克林的人生轨迹，使他成为全世界敬仰的榜样，甚至世界著名的成功研究大师也称赞他为成功的人生导师。全世界的年轻人都深受其影响，许多人因此改变了自己的生活。

在那些比较平淡的语句里，我明白了人不能被惰性所征服。人的一生是奋斗的一生，有的人一生过得很伟大，有的人一生过得很复杂琐碎。如果学生每天庸庸碌碌，没有一个理想，从此可以停止发展进步，那未来的一辈子都将是这样一堆琐碎。我们要拥有丰富自己民族伟大的理想，经过长期不懈不断努力把每天都是平凡的日子堆砌成伟大的人生。

俗话说得好，书中通过自有颜如玉，书中对于自有黄金屋。看书学习可以有效提高学生一个人的智慧。提升需要我们的品德教育修养，提升企业自己的内涵和素质。而不是中国成为社会一个绣花枕头，空有其外表，无真才实学。金玉其外败絮其中。正如这样一句话所说：一千个读者眼中有一千个哈姆雷特，每个人认真对待每本书的态度和理解都不同。那些没有文字语言朴实无华却别有一种具有吸引力，使人沉浸在这其中一些无法不能自拔。每个人对这本书的理解都不同，但我们国家都被他所深深感到震撼，明白他为何能名垂青史。

我们国家都应该用发展自己的努力去实现人生价值理想，克服内心的惰性，向伟人致敬！

**富兰克林读后感100字篇十二**

在《富兰克林自传》这本书中就频繁提到这些字眼，这就是成功的秘诀吧。

富兰克林是美国历史上一位非常杰出而又功勋卓著的人物，作家、哲学家、科学家、发明家、外交家和政治家。因家境贫寒，10岁时辍学在父亲的店铺里当帮手，最终成为一位伟大的人。所以，开始的学历也不是那么重要，重要的是你一生中有没有在持续学习、勤劳工作、面对困难时选择坚持、以及谦虚、诚实的为人处世品质。

这本自传没有写完，作者就去世了，有点可惜。但目前书中所蕴含的能量却是非常巨大的，影响着一代又一代的人，是励志类最经典的书籍之一。书中印象最深刻的是作者对阅读和学习的执着，经常提到为了阅读想尽一切可以的办法，比如借阅、和朋友共享书籍，以至于后面有了图书馆的雏形；为了提高能力、消化知识而同小伙伴成立了学习俱乐部，安排固定时间的讨论交流。后面也提到由于战争的原因，很多书籍和笔记找不到了，感到非常的可惜。当时的读书条件肯定没现在的好。

优秀的品质非常重要，比如诚实和谦虚。一个人即使有再多的才华和学识，如果心术不正，终不能成为有识之人，或许成为对社会有害的人。在一些事情上，以退为进反而能起到好的效果。比如作者在推动一些法案的普及时、做公益事业时，没有邀功，反而以谦虚的态度将功劳算到他人的头上，目的是非常单纯的，就是想推动事情的进展，而不是在乎个人的荣耀。这样一是不容易遭人嫉妒、憎恨，二是更容易获得人们的信任。但在一些原则性问题上，作者也没有丝毫退让的意思。

作者身处的年代，当时美国还是殖民地时期，人们的生活各方面很不方便，条件相对于现在来说可以说非常艰苦，各种事情也会碰到，法律法规更不完善，文化普及也不高。其在青少年时期也犯过一些错误、有过坏的习惯，但最终能摆脱这些错误的行为，成为一个伟大的人，我觉得最重要的就是作者爱读书的习惯。好的书籍是人生路上最好的导师，精神上的食粮，我们更应该效仿。

作者在科学领域也做过突出的贡献，书中没有比较多的描述。但这让我明白人不止能在一个领域专业，还可以掌握更多领域的知识，并且能做的很好。好奇心和兴趣爱好是必不可少的，没有勤劳和持之以恒的决心也是不行的。

**富兰克林读后感100字篇十三**

最近闲来无事，从书柜中找到了三年前买的那本《富兰克林自传》随便翻翻，以前我对这样的传记一直提不起什么兴趣，但是不知为什么，这本自传竟让我一口气从头读到尾，读下来既没有长篇的吹嘘，也没有晦涩的文字，轻轻松松的就把它读完了，富兰克林的奋斗史，成长史也就这么清晰的浮现在眼前，带给我一种说不出的心灵的震撼，也许伟人的成功史就是这么振奋人心吧。读完此书，我真的感觉心潮澎湃，触动很深，因此觉得非常有必要将我此时的所想所感记录下来，将富兰克林的一生所带给我的震撼和启迪在第一时间记录下来，以作将来参考回顾之用。

富兰克林最令人惊讶的便是他的通才，我从来不知道一个人可以在这么多方面取得那么多的成就。印刷商、编辑、发明家、科学家、教育家、政治活动家、外交家、慈善家、哲学家等等，从从一个工作到另一个工作，从一个岗位到另一个岗位，他简直就是一个奇迹！虽然在现代社会，人们更多的去关注一个人的专业是否突出，但是我坚信像富兰克林这么一位通才的出现必然会引起现代人的敬仰。

初看富兰克林的多元身份和辉煌成就，我们会觉得他是18世纪的奇迹，但是从他的自传中，从他的自白中，我分明清楚的认识到其实富兰克林并不是天生在各方面优别人一等，他的成就与智慧归功于他的自强，自律，自省。

自强。富兰克林很小的时候就开始做学徒，学习印刷，几经磨难之后选择出去闯荡，对于一个十几岁的孩子来说，跋山涉水到离家万里的地方谋生实属不易。但是，不管路有多艰难，生活有多潦倒，他自强不息，脚踏实地的做好每一件事，心存感恩，从零开始，不断积累。即便条件再艰苦，也坚持省一部分钱出来买书看，苦练文笔，提高自己的思辨能力。

自律。对这一点我的感触非常深刻。在读到富兰克林在追求崇高品德这一段里，我完全被他身上的自律精神深深折服了。有多少次我发现自己身上有一些缺点亟待改正，但是每次都在纠正的中途给自己找理由放弃。也许这就是平凡人与为人之间的差异吧。伟人之所以成为伟人，有其必然的原因所在。富兰克林首先列出了自己所要追求的13条人生信条，依次是节制，缄默，秩序，决心，节俭，勤勉，真诚，正义，中庸，清洁，平静，贞节，谦逊。为了在自己身上培养这些美德，他给自己制定的严格的规划，一个星期集中培养一种品德，并每天记录自己违反这一品德的次数，从而不断督促自己，鞭策自己。很多人嘴上说说的东西富兰克林都把它们落实在了行为上，落落实在了天天做好记录的的小册子上。从这一点我学习到了要想实现一个大目标，就必须先学会把这个大目标分解成若干个小目标，落实到每一天的行动中去，这中间需要一个完整细密的规划案，才能督促自己按照这个规定不断执行。这种规划力和执行力某种程度上也决定了富兰克林在政治活动以及社会事业上的成功。

自省。我相信，富兰克林是一个追求完美的人，这一点从他的自律精神中也可以看出来，只不过接下来要讲的他的自省也确保了富兰克林可以一直不停的向着完美靠近。在这本自传前后，富兰克林多次对他的处事待人进行自省，也得出了一系列结论，这些结论或法则也帮助其在社会上树立了非常好的舆论形象和确立了非常和谐的人际关系。富兰克林早年生性有些骄傲，自己也从中吃了不少亏，栽了不少跟头，通过自省，他总结出要赢得他人的尊重和好感，就不能以一种自以为是的态度去和别人交谈，这样的话即使你的观点是正确的，也得不到别人的赞同。因此他尽量在谈话中去掉一些“绝对”的字眼，例如“我肯定”，“我坚信”等等，而采用“我觉得……应该是可行的”“我想可能……”等等。即使要指出别人缺点时也要现在某种程度上肯定他的优点，再委婉谦恭的提出自己的意见和看法。这种中庸的待人处事方式在现代社会同样也是受用的，锋芒太露反而有时会惹来杀身之祸啊。

富兰克林一生忙碌，他始终相信，只要人们专心工作，充实生活，就会过的开心快乐，相反，如果整天无所事事，就会变得脾气烦躁，心神不宁。这也许也是他成为通才的原因之一吧，因为他一直在认真思考，认真工作，认真生活，不浪费一分一秒，也就比我们多了更多的时间去做更多的事啊。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